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徐愷美
電話：03-5518101#3821
電子郵件：5722929@hchg.gov.tw
傳真：03-5519043

受文者：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07月0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40360356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1040360356-Attach1.pdf、1040360356-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辦法」部分條文，業經本院於104年6月29日以院授人培字第10400382471號令修正發布，檢送發布令影本、修正條文、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104年6月29日院授人培字第1040038247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新竹縣一二級機關群組、新竹縣各鄉鎮市公所群組、新竹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群組、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1041003037